

学位授权点建设年度报告

(2023 年)

学位授予单位	名称：浙江大学
	代码：10335

授 权 学 科 (类 别)	名称：口腔医学
	代码：1052

授 权 级 别	☐ 博 士
	☒ 硕 士

2024 年 1 月 19 日

目 录

一、学位授权点基本情况	3
二、基本条件	4
三、人才培养	10
四、社会服务	19
五、其他	21
六、存在的问题	21
七、建设改进计划	21
附件：本学位授权点现行专硕培养方案	22

一、学位授权点基本情况

（一）学位点概况

本学位点于 1976 年开始招收口腔专业本科生,1983 年招收硕士研究生,2000 年获得口腔医学专业博士学位授权点,2002 年起招收七年制本科生,2003 年获国家博士后流动站学科点,2005 年获口腔医学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2009 年获口腔临床医学专业学位博士授权点,2011 年起所有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采用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2015 年开始招生“5+3”培养模式研究生,2020 年开始恢复招收五年制本科生,具备了从本科、硕士、博士、博士后全系列培养的条件。

拥有国家临床重点专科 3 个,浙江省重点专科 5 个。建设有 10 个口腔教研室,拥有 1 所二级学科设置完整的附属口腔医院以及附属一院口腔颌面诊疗中心、附属二院口腔科、附属邵逸夫医院牙科、附属四院口腔科和附属儿童医院口腔科等多个临床实践基地,且均为首批国家级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拥有口腔全科、口腔内科、牙体牙髓科、口腔颌面外科住培基地,口腔颌面外科专培基地。现有牙科综合治疗椅 800 余台,床位 300 余张,年门诊量 130 多万人次,为开展专业人才培养、服务学位点发展提供支撑。

本学位点持续加强国家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重点专业基地建设,凝练以学生成长为中心的“TSDF”临床带教模式,实施“以病例为中心”的轮转培养模式,创新以岗位胜任力为目标的全真考核模式,深化以住培导师为主、多导师合作的育人体系,落实以提升临床实践能力为特色的教学门诊,建设以提升积极性为目的的分层分级绩效奖励制度,全面推进信息化管理体系改革,致力于培养具备良好职业道德素养、拥有较强临床思维与实践技能操作能力、且兼具一定科研与教学能力的优秀口腔临床医师。住培师资院级培训率达 100%,省初级培训率达 98%,省高级师资培训率达 81%,住院医师首次住培结业考核通过率为 98.7%。

现有专业学位博士生导师 21 人,硕士生导师 49 人。招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 74 人,50%学生来自双一流高校。在校生获第八届浙江省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银奖、第九届全国大学生基础医学创新研究暨实验设计论坛本科院校口腔医学赛道复赛实验设计组二等奖等奖项。

（二）学位标准

根据《浙江大学研究生学位申请实施办法（试行）》（浙大发研〔2020〕45号）、《浙江大学医药学部研究生学位申请实施细则（试行）》（浙大医药学部发〔2021〕1号）、《浙江大学医学院研究生学位申请实施细则（试行）》（浙大医学院发〔2021〕24号）等文件的要求，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需达到以下标准方可申请学位：

（一）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拥护社会主义制度；热爱祖国，积极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遵纪守法。

（二）研究生在申请学位论文答辩前，应按培养计划的要求完成各项学习任务，通过全部培养环节，成绩合格。

- 1、始业毕业教育
- 2、课程学习
- 3、读书报告
- 4、专业实践
- 5、开题报告
- 6、中期进展报告
- 7、预答辩

（三）研究生在攻读学位期间，取得学位论文相关的创新性成果。

（四）通过学位论文答辩

二、基本条件

（一）培养目标

本学位点基于世界发展形势，将国家战略部署、社会发展需求与自身使命驱动紧密结合，遵循高等教育规律，坚持“立德树人”为导向，秉持“厚德博学，自强不息，求是创新”的院训，以胜任力为核心，形成“宽基础、广交叉、重国际、强实践、深人文”的人才培养体系。在探索建立价值塑造、能力培养和知识传授“三位一体”的人才培养机制的基础上，通过优化课程体系和切实加强临床实践教学，培养出具有优良的医德医风，宽厚的口腔医学专业知识，较强的口腔

临床实践技能，有一定口腔临床科学研究能力和发展潜力的高层次口腔临床骨干人才和行业领导者。

（二）培养方向与特色

1. 培养方向

本专业学位点以口腔全科为主要培养方向，兼顾所在导师组的研究方向，采用“大综合（通科轮转）+小专科（研究生的专业方向）”方式进行培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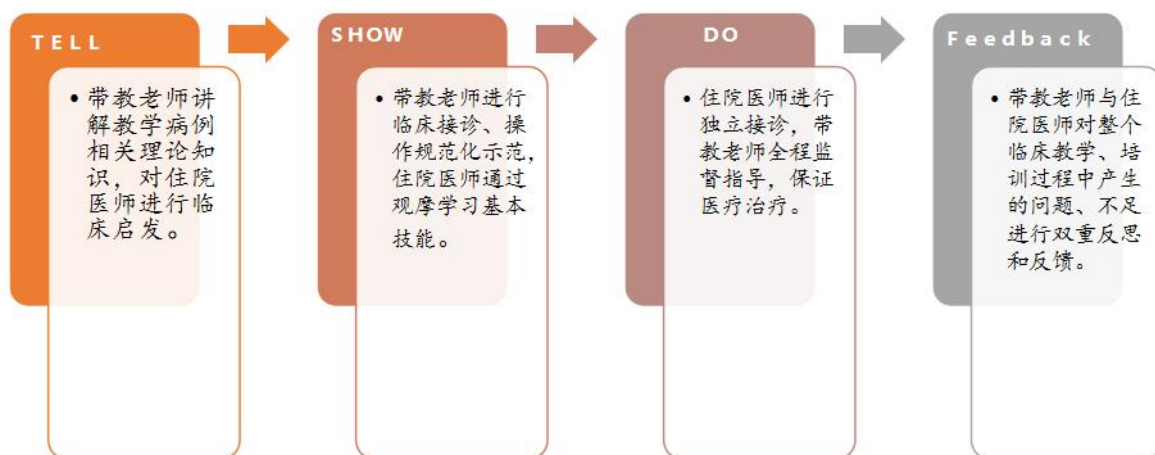
2. 培养特色

（1）党建引领，思政融合。本学位点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依托“浙大全国党建工作示范高校”平台，全面推进“三全育人”综合改革，建设“同心圆式”德育共同体。构建思政人员、专业教师、管理人员、杰出校友与社会力量等“五位一体”的专兼职思政队伍，高层次人才、教授 100% 参与德育导师、新生之友、班主任等工作；实施党委领导下的“一班三导”制度。德育导师、思政导师及教学导师共同管理班级建设，构建党建工作、思政工作及教学工作协同育人机制，将三者交叉融合至学生培养管理全过程。

（2）师资雄厚，平台一流。本学位点拥有一支由院士指导，国家级人才为代表的信念坚定、师德高尚、业务精良的高水平教师队伍，现有博导 16 人，包括陈谦明、王慧明、陈莉丽教授在内的国务院特贴专家 3 人，国家特聘专家、四青人才 10 人，省级人才 16 人次。作为国家口腔区域医疗中心培育基地，拥有国家临床重点专科 2 个，以省级重点实验室、省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平台为基础，共建共享 6 个国家级研究平台，形成具有浙大口腔特色、医工信融合的创新基地。

（3）“口腔全科+X”复合型人才培养模式。自创 TSDF 带教模式（见图 1），促进学生在真操实干中磨炼技术，总结经验，提升水平。

图 1：TSDF 带教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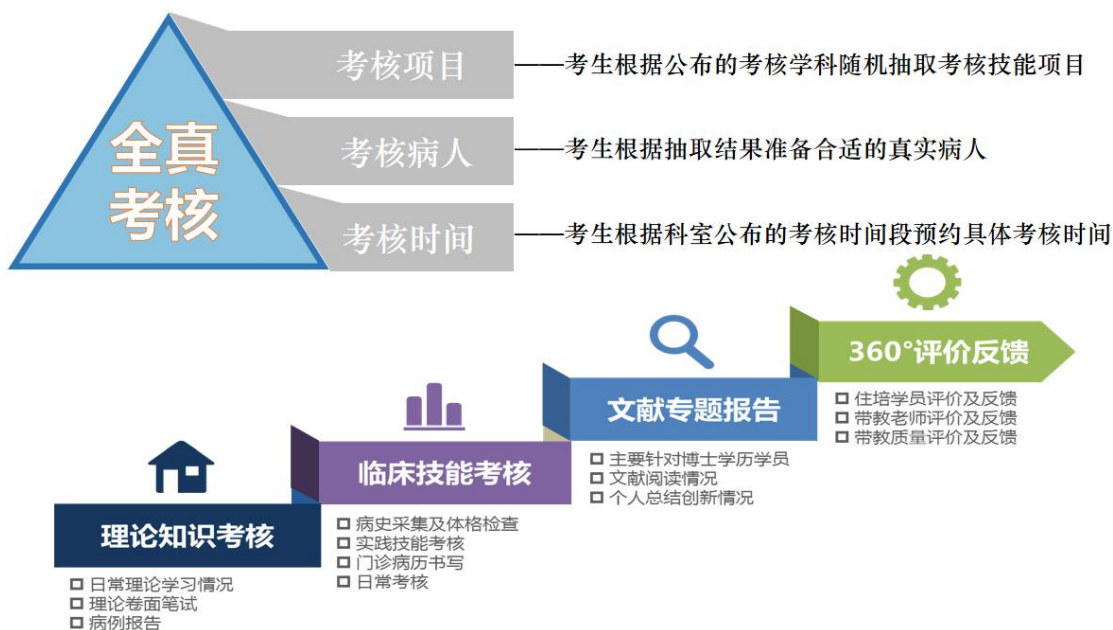
率先研究试行“以病例为核心”的轮转培养模式，结合利用“互联网+”优势，充分利用信息化管理平台，以病例、病种和技能操作的质量为优先，有针对性地开展临床带教（见图2）。

图2：以病例为核心的轮转培养模式



推行以岗位胜任力为目标的全真考核模式，全面提高学生临床实践与科学研究能力（见图3）。

图3：全真考核模式



(三) 师资队伍

1. 师德师风建设情况

本学位点坚持以师德师风为上，强化“四史”学习教育，引导教职工坚定理想信念，涵养高尚师德。3月14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召开，浙大口腔第一时间召开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会，传达学习贯彻2023年全国两会精神。组织教师参加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医院高质量人才队伍建设研讨会，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围绕师德师风/医德医风建设、高质量人才队伍建设、附属医院人事人才相关工作进行主题交流。近年来，医院不断探索工作方法，在师德、医德、学术道德三条主线上多措并举，同频共振，逐步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从方案制定、计划实施、考核覆盖、周期总结四个主要环节画好师德师风培育的同心圆，全面提升教职工师德师风素养。

2. 导师队伍建设情况

本年度依托浙江大学新百人计划持续加大医院人才引进力度，引进国家级人才1人、国家级青年人才引进计划获得者（新百人）1人、“临床百人”研究员1人，实现了医院高水平临床研究、基础研究人才引进的双突破。2023年，本学位点可招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导师总数共计34人。2024年将进一步完善引才育才体制机制，深入全生命周期人才培养体系搭建，坚持高水平人才队伍的引育。

未来将重点做好国家级人才的引进与培育，力争引育国家级人才 1 人、做好求是特聘学者、临床校编岗位人员的培养和选拔、力争引育 1 名国家级青年人才、持续做好临床医学院特聘研究员岗位人员的选育、打造一支有突出发展潜力的高水平博士后队伍，为医院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的人才蓄水池效应。

（四）科学研究

本年度持续强化有组织科研，举办 2022 年度科研基地学术委员会会议、2023 年度学科“休养营”、第二届“科研开放日”。重大任务承载力显著提升，医院本年度获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27 项，创历史新高，中标率达 23%，首次获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点项目（首席科学家）1 项。高水平原创性基础研究科研成果不断涌现，发表 SCI 收录论文 135 篇，发明专利 22 项（国际专利 2 项），获 2022 年度浙江省科学技术进步奖 1 项，主编/参编著作 3 部，参与制定标准/指南/专家共识 14 项。获评全省第二批职务科技成果赋权试点资格单位，完善科技成果奖励机制，制定《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口腔医院科技成果赋权改革实施方案》，建立成果转化单列数字化流程，共实现专利成果转化 4 项、推进科技成果赋权转化 1 项。

（五）教学科研支撑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口腔医院（浙江省口腔医院）作为本学位点研究生开展学习、科研、专业实践的校外基地，是浙江省首批三级甲等口腔专科医院，是浙江省口腔质控中心、浙江省口腔卫生指导中心、浙江省口腔正畸中心、浙江省口腔种植技术指导中心、浙江省口腔医学会会长单位，是国家住院医师规范化临床培训基地、国家医师资格考试实践技能考试基地，是浙江省口腔医学重点培育专科医院，是浙江省口腔医疗卫生事业的引领者。

现设有口腔颌面外科教研室、口腔内科学教研室、口腔修复学教研室、口腔正畸教研室、口腔种植教研室、口腔预防教研室、口腔基础教研室等 10 个教研室。拥有国家虚拟仿真实验室分中心、教育部研究生创新人才培养分中心、教育部校外实践基地、浙江省教学实验示范中心。拥有医院临床研究管理委员会、样本资源库(ZDOB)管理办公室、人类遗传资源管理委员会、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委员会、教学督导委员会、学科研究生招生委员会与研究生教育委员会等，制定了学术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以及基地管理规章制度。

作为国家口腔区域医疗中心培育基地，以省级重点实验室、省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平台为基础，共建共享国家级、部省级研究平台，形成具有浙大口腔特色、医工信融合的创新基地，目前实验室总面积达 6200m²，仪器设备总值约 7100 万元，拥有质谱流式系统、全景多光谱组织成像与分析系统、激光共聚焦显微镜、流式细胞分选仪等大中型仪器设备，配备专职技术人员 10 人，通过健全制度、加强管理、定期培训等方式全方位服务于研究生的日常生活、教学、临床与科研实践。

（六）奖助体系

为切实改善研究生学习、科研和生活条件，学校和学院针对研究生设立了一系列奖学金和助学金资助项目，符合各项制度规定条件的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均可申请。本学位点参照浙江大学及医学院奖助体系的制度规则，根据《浙江大学研究生资助管理办法（试行）》（浙大发研〔2022〕46 号）、《浙江大学研究生荣誉称号和奖学金评定管理办法》（浙大发研〔2022〕47 号）、《浙江大学医学院研究生综合素质评价实施细则（试行）》（浙大医学院发〔2023〕1 号）等文件要求，执行各项奖助制度。

研究生奖学金包括国家奖学金、港澳台及华侨奖学金、竺可桢奖学金、专项奖学金、毕业研究生奖学金等，具体依据学校各项奖学金评定文件执行。奖学金用于奖励在学业、科研、社会服务等方面有突出成绩，德智体美劳全面的优秀学生。

研究生助学金包括基础助学金、科研助学金（含教育强基基金）、学业优秀奖助金、医疗助学金、勤工助学金、研究生国际合作与交流资助、争创优秀硕士学位论文资助、助学贷款、困难补助、专项助学金、爱心基金学生专项基金补助、服兵役高等学校学生国家教育资助、基层就业学费补偿国家助学贷款代偿等。其中基础助学金硕士生标准 1375 元/月。学业优秀奖助金分为硕士一等 1000 元/年，硕士二等 500 元/年。覆盖全体具有中国国籍的全日制研究生，包括港澳台学生。

其他奖助学金：本学位点结合专业特色，由艾维口腔捐资设立了“艾维口腔常春藤奖教金”，用于奖励学业成果突出的部分研究生和在口腔教育教学事业中具有卓越贡献的一线教师。奖励金额根据评选项目设置 1000-10000 元/人。本学

位点各类项目奖助水平及覆盖面情况如下：

序号	奖助项目名称	奖助水平	奖助对象	覆盖面
1	研究生学业奖学金	硕士一等 1000 元/生·年，二等 500 元/生·年	全日制非在职研究生	100%
2	研究生国家奖学金	硕士 20000 元/人	全日制研究生	5%
3	校设专项奖学金	1000-10000 元/人	全日制非在职研究生	5%
4	校设单项奖学金	500 元/人	全日制非在职研究生	2%
5	毕业研究生奖学金	5000 元/人	全日制非在职研究生	2%
6	岗位助学金	硕士：800 元/月	全日制非在职研究生	100%
7	三助津贴	根据实际工作情况，18 元/小时	全体研究生	10%
8	困难补助	根据实际困难情况，500-2000 元	家庭困难同学	10%
9	院设奖助学金	1000-10000 元/人	全日制非在职研究生	5%
10	校设助学金	2000-6000 元/人	家庭困难同学	1%
11	国家助学贷款	10000/人年	家庭困难同学	2%

三、人才培养

（一）招生选拔

本学位点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综合评价、择优录取，严格规范执行招生政策，切实做好研究生复试录取各项工作，落实学校及学院关于研究生招生相关文件精神，严格执行文件要求，确保公平公正。首次举办全国优秀大学生线下夏令营，吸引包括四川大学、北京大学、上海交通大学等 40 余名来自全国各地知名高校优秀学子参加。

2023 年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报考数量为 173 人，其中来自 C9 高校 53 人，包括浙江大学 45 人，西安交通大学 8 人，最终录取人数为 74 人，录取比例为 42.77%。

（二）思政教育

1. 思想政治理论课开设与课程思政

学位点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把思政课建设放在教育教学重要位置，建设一支由党委领导干部领衔，党员干部、研究生导师为主的思政教师队伍。党委书记领衔上好新生“思政第一课”。集聚校内外资源善用“大思政课”，特邀中华口腔医学会名誉会长俞光岩为学生授课“思政星课”，加强思想政治理论课价值引领。

在课程思政方面，学位点始终注重挖掘课程中的思政元素，将思想引领贯穿课程教学始终，打造《口腔医学专题》、《高级口腔病理学》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开设《口腔公共卫生学前沿》课程，将学科培育与社会大课堂紧密结合，引导学生立足新时代伟大实践，进一步了解国情民情，坚定理想信念，将个人发展与国家命运与民族复兴紧密结合在一起。

2. 研究生辅导员队伍建设

本学位点现有设置专职研究生辅导员 2 人，学生兼职辅导员 1 人，负责在读研究生 301 人，师生比 1:150，每班级配备德育导师 1 人，分别负责班级学生 30-40 人。

3. 研究生党建工作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关于研究生教育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探索构建党建引领、课程思政、科学研究、社会实践、导学共同体有机融合的思政教育工作体系。创新创优党组织设置，积极实施研究生党支部“双组融合”，依托课题组、实验室、科研（导学）团队等学术基本单元设置研究生党支部，打造深植学科基础的党建育人共同体。选优选配强支部书记，选任优秀年轻骨干教师担任支部书记。深化科教协同和产教融合，研究生党支部与教职工党支部、行业单位党支部等开展结对共建，进一步凝聚育人合力。

（三）课程教学

1. 专业课程

本学位点研究生课程体系以培养目标为中心，根据学位要求，重视系统设计和整体优化。严格按照研究生培养方案的课时及学分要求合理安排课程，鼓励教师合作开发课程，促进交叉融合，提高课程创新性。完善课程评价体系，定期对

课程开设情况,课程效果与学生满意度进行调查与评价,不断提升整体教学质量。

本学位点专业硕士研究生主要开设课程如下:

序号	课程类型	课程名称	学分	层次	主讲教师/课程负责人
1	必修课	现代口腔医学	3.0	硕士	傅柏平
2	选修课	高级口腔病理学	2.0	博硕	胡济安
3	选修课	现代临床牙合学	1.0	硕士	何福明
4	选修课	现代儿童口腔医学	1.0	硕士	阮文华
5	选修课	现代案析口腔黏膜病学	1.0	硕士	陈谦明
6	选修课	现代牙体牙髓病学	1.0	硕士	陈卓
7	选修课	现代牙周病学	1.0	硕士	丁佩惠
8	选修课	现代口腔公共卫生学	1.0	硕士	朱赴东
9	选修课	现代口腔正畸学	1.0	硕士	施洁珺
10	选修课	现代口腔医学数字化应用与未来	1.0	硕士	谢志坚

2. 课程教学质量和持续改进机制

(1) **完善课程体系, 深化课程内涵。**加强课程思政建设, 以提升创新能力为导向, 开设口腔医学各方向亚学科前沿课程, 培养学生捕捉最新科学研究动态的能力、训练学生创新科研思维; 开设多门 MOOC, 结合虚拟仿真等教学手段构建网络化课程体系; 开展多学科交叉课程教学, 开展多学科融合课程, 拓宽学生视野; 将材料学院、药学院以及生命科学学院课程加入到学生的培养方案中, 并将其作为必修课程, 进一步培养学生多学科交叉思维。

(2) **优化评价体系, 促进全面发展。**健全校院两级督导机制, 将质量督导贯穿研究生培养全过程, 实现教学督导全覆盖。构建校内外评价、长短期评价的多维度教学质量督导, 设立“教学质量促进工作小组”, 根据培养目标的不同, 采用不同的评价机制; 将结果考核转化为过程考核, 做好开题、中期和年度考核, 将日常督导和专项督导相结合, 实施领导干部听课制度, 建立由学生、教师、教

学督导和管理人员等共同参与的教学质量持续改进的长效机制。

（3）开设行业讲座，提升专业技能。本学位点在校内课程的基础培养上，重视口腔行业前沿课程与讲座的开发建设，邀请哈佛大学、多伦多大学牙学院、日本东北大学牙学院、美国华盛顿大学口腔医学院、四川大学、北京大学等多位校外专家为本专业学生开设精品课程或系列讲座，拓展学生视野，把握行业前沿。同时组织教师和学生开展一系列创新实践教学、职业能力培训及专业实践活动，致力于培养新医科大背景的创新型复合型卓越口腔临床医师。

（四）导师指导

1. 导师选聘、培训、考核情况

本学位点根据《浙江大学研究生导师管理办法》（浙大发研〔2019〕65号），《医药学部关于研究生导师资格审核的相关规定》（医药学部发〔2020〕1号）和《医学院教师申请研究生招生资格的实施细则》（浙大医学院发〔2020〕8号）文件精神，按照“业绩导向、综合考核”的原则，细化研究生招生资格认定要求，根据教职工的医德医风与师德师风考核结果、研究生培养经验、临床技能水平、科研成果和水平进行选聘。

通过建立“育人强师”全员培训长效机制，构建以“求是导师”学校为基础的的培训平台，成建制构筑教师培训体系，持续提升导师育人水平。实施“师德师风”制，通过新老教师一对一结对，将职业道德、学术规范引领贯穿于教师培养全过程；通过创立“新星、新秀、新锐、新才计划”，培养铸造具有优秀师德的教师队伍。

通过不断拓展师德引育内涵，发挥先进典型的引领示范作用，激励导师主动适应时代发展的要求，改革培养模式，自觉提高自身的学术道德修养，坚持良好的医德医风和师德师风，做到教书和育人相统一；改进和完善导师责任制，明确导师是学生的第一责任人，创建覆盖老中青全年龄、医教管全类别，分层次、分年龄的“全生命周期”培养考核激励体系和奖惩机制，每年对导师的履职能力开展考核评价。

2. 导师指导研究生的制度要求和执行情况

本学位点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全面落实研究生导师立德树人职责的意见》

（教研〔2018〕1号）、严格遵照《浙江大学研究生导师管理办法》，落实“导师是研究生培养第一责任人”的制度要求。

本学位点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全面落实研究生导师立德树人职责的意见》（教研〔2018〕1号）、严格遵照《浙江大学研究生导师管理办法》，落实“导师是研究生培养第一责任人”的制度要求。

（1）切实履行立德树人根本职责

成立学院“师德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实施“支部1+1”、“党员1+1”党建结对工程，落实“双带头人”制度，从青年骨干教师中选拔基层党支部书记，作为学科后备带头人培养。通过“党员亮身份”、“党员先锋指数”等活动倡导教师党员发挥引领作用，定期开展师德师风主题党日活动，构建良好的师德师风氛围，以促进教育引导研究生坚定理想信念，增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国家富强和民族复兴贡献智慧和力量；导师注重对研究生的人文关怀，关系研究生生活和身心健康，保护研究生合法权益，建立良好的师生互动机制。

（2）制订研究生个性化培养计划

严格遵照执行《浙江大学医学院研究生学位申请实施细则（试行）》中的导师职责要求根据学科或行业领域发展动态和研究生的学术兴趣、知识结构等特点，制订研究生个性化培养计划。指导研究生潜心读书学习、了解学术前沿、掌握科研方法、强化实践训练，加强科研诚信引导和学术规范训练，掌握学生参与学术活动和撰写学位论文情况，增强研究生知识产权意识和原始创新意识，杜绝学术不端行为。综合开题、中期考核等关键节点考核情况，提出学生分流退出建议。

（五）实践教学

1. 专业学位研究生参与实践教学

本学位点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与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并轨培养，临床实践时间定为33月。临床实践考核分为培训过程考核和结业考核，培训过程考核在每个培训轮转科室出科前进行。培训轮转科室结合《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登记手册》的完成情况，根据考核内容进行出科考核，通过理论基础、实践技能、医患沟通等方面对学生进行360度全面评价。结业考核即为临床实践能力考核，具有一整套完整的实践考核形式，采用全真环境对学生进行综合考评，严把出口关。

2. 产教融合培养研究生成效

本学位点坚持把产教融合、医教协同育人理念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充分利用浙江大学多学科的优势，持续推进三个省级实验平台“基础—临床—转化”创新闭环建设及多学科交叉合作，积极构建多学科创新团体，促进跨学院、跨学科的交叉融合、互动发展；面向产业需求深化教学内容与课程体系改革，开设《口腔医工交叉大讲堂》专题课程，以学科前沿、产业和技术最新发展成果更新教学内容；院领导牵头“访企拓岗”，建立口腔医学专业重点就业单位清单，积极寻找就业重点战略合作伙伴，通过招聘宣传、定期座谈、专业服务案例等，收集汇总并进行数据分析，动态捕捉就业数据，不断研判社会对学位点人才需求的真实情况，近年来专业学位硕士毕业生就业率为 100%。

3. 行业参与人才培养情况

本学位点积极邀请行业内知名专家参与课程或开设专题讲座，聘请行业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专家担任校外导师，实行校内外导师组共同指导，以校内导师指导为主，校外导师充分发挥职业优势进行联合指导。导师组负责指导研究生制订个人学习计划、组织读书报告和开题报告、指导科研训练和学位论文等。

（六）学术交流

研究生学术交流活动是研究生培养环节的重要组成部分，为激发口腔医学研究生研究热情，使学生尽快进入研究课题并探索与开展更加深入的创新性研究，以培养口腔医学高层次创新型人才。本学位点积极鼓励研究生通过参加各种学术活动，拓宽知识范围，培养创新意识，提高综合素养。将学术交流活动写进研究生的培养方案，鼓励本学位点研究生积极“走出去”。本年度专业硕士研究生参加国内外学术交流会议情况如下：

序号	年度	学生姓名	学生类别	会议名称	报告题目	报告时间	报告地点
1	2023	陈雯佳	硕士生	the Asian Academy of Preventive Dentistry	Patient reported	2023/11/11	中国-香港
2	2023	李千慧	硕士生	浙江省口腔全科学术会议	数字化技术引导下的多学科联合前牙美学重建	2023/11/3	中国-浙江

3	2023	陈雯佳	硕士生	the Asian Academy of Preventive Dentistry	Patient reported outcomes of fixed four- or six-implant supported prosthesis: 1-7 years follow-up	2023/11/9	中国-香港
---	------	-----	-----	---	---	-----------	-------

（七）论文质量

根据浙江大学医学院印发《浙江大学医学院研究生学位申请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严格设立学科委员会及学位评定委员会，强化制度建设与落实，充分发挥委员会在研究生学位授予标准制定、学术不端处置等方面的重要作用，形成对研究生学位授予环节的全过程监控，保证研究生培养质量。

2023 年申请答辩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共计 65 人，最终盲审通过率为 100%

（八）质量保证

1. 培养全过程监控与质量保证

坚持正确政治方向，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以全面从严治党引领质量管理责任制的建立与落实；强化底线思维，把维护公平、保证质量作为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的基础性任务，加强与研究生培养规模相适应的条件建设和组织保障，对不同类型研究生制定相适应的培养方案，培养环节设计合理，学制、学分和学术要求切实可行。根据浙江大学医学院印发《浙江大学医学院研究生学位申请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严格设立学科委员会及学位评定委员会，强化制度建设与落实，充分发挥委员会在研究生培养方案制定、课程教学质量、学位授予标准制定、学术不端处置等方面的重要作用，形成对研究生培养环节的全过程监控，保证研究生培养质量；设立各环节责任清单，加强执行检查，落实责任到人，制定完善的培养过程管理制度。

2. 加强学位论文和学位授予管理

本学位点针对研究生创新性成果标准及认定，学位论文过程管理、审核、评阅、答辩及申请都制定了严格的实施细则以保证研究生培养质量。

学院（系）根据学科特点成立口腔医学研究生教育委员会，对进入毕业与学位申请阶段前的研究生学位论文读书报告、开题报告、中期进展报告和预答辩及进入申请阶段后的学位论文质量、创新性成果水平等进行综合评审与认定；专

业实践考核是专业学位硕士生培养的必修环节，具体考核方式与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相结合，旨在提高该类研究生的临床实践能力；学位论文采用双盲隐名评阅，在正式送审前还需经过导师、同行专家及教学部门的多层审查，论文评阅质量的好坏与相关导师奖惩相挂钩；根据文件规定，硕士学位论文答辩未通过者取消申请资格或延期毕业；在正式授予学位前，医学院学科、学部学位评定委员会将对研究生进行全面审查。

3. 强化指导教师质量管控责任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全面落实研究生导师立德树人职责的意见》（教研〔2018〕1号）、《浙江大学研究生导师管理办法》（浙大发研〔2019〕65号）等文件精神，进一步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加强研究生导师队伍建设，全面提升医学院研究生培养质量，发挥导师是研究生思想政治“第一责任人的作用”，本学位点每年都组织开展研究生导师业务知识普及和指导能力培训。本学位点把良好师德师风作为导师选聘的首要 and 第一标准，坚持以师德师风为上，强化“四史”学习教育，引导教职工坚定理想信念，涵养高尚师德。在全院组织开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理想信念教育、党史学习教育等一系列师德师风教育课程、院级领导教育宣讲、优秀教师表彰活动等。从方案制定、计划实施、考核覆盖、周期总结四个主要环节画好师德师风培育的同心圆，全面提升教职工师德师风素养；加强指导教师科研诚信引导和学术规范训练，积极开展各类科研诚信讲座，通过组织学习科研诚信规范性文件精神、发布国内和国际相关警示案例以及学术期刊预警名单，全面提升导师团队的科研诚信水平，从而增强研究生知识产权意识和原始创新意识，杜绝学术不端行为；根据《浙江大学研究生导师管理办法》（浙大发研〔2019〕65号）及《医学院教师申请研究生招生资格的实施细则》（浙大医学院发〔2020〕8号）建立健全导师资质认定、评价考核和激励约束机制，对认真履行导师职责、研究生培养成绩显著的导师，以“五好”导学团队、优秀研究生学位论文指导教师等方式予以表彰奖励，对在师德师风或学术道德存在问题、在学位论文抽检中出现质量问题或其他不能正确履行职责的导师，研究生院可视情节和后果的严重程度，给予通报批评、减扣研究生招生名额、暂停研究生招生资格或指导资格、取消导师资格等处理。

4. 分流淘汰机制

统计期间，本学位点培养口腔医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未出现以结业、退学等方式终止学籍的情况。

（九）学风建设

本学位点在科学道德和学术规范教育方面，重视对学生的学术诚信培养和职业道德素养的提升。每年定期开展学术道德讲座、研讨会和主题教育活动，邀请专家学者、教授等分享学术研究的经验与教训，强化学生对学术规范的理解。此外，通过入学教育、课程设置、科研培训等环节，全面覆盖学术道德的各个方面，包括数据处理的规范性、论文写作的原创性、引用的准确性等，致力于建立学术不端行为的预防机制，注重培养学生的学术自律意识，力求从源头上减少学术不端行为的发生。

在处理学术不端行为上，本学位点严格执行学校和学院的相关规定。依靠多种手段检测学术不端行为，包括论文查重系统、同行评审以及导师和学生的互相监督等。一旦发现学术不端行为，如抄袭、伪造数据、虚假引用等，将依照学校相关程序进行严肃处理，视情节轻重给予警告、停学、取消学位授予资格等处分。

（十）管理服务

本学位点建立有完善的研究生管理制度，参照执行学校有关研究生培养、生活保障、奖惩机制等文件 19 个。研究生管理体系完善，配备专职管理人员 2 人，设置专/兼职研究生辅导员 3 人（其中学生兼职辅导员 1 人），每班级配备德育导师 1 人。管理队伍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全员全方位全过程育人，依托党班团学生基层组织，深入学生群体开展调研，每年召开学生代表座谈会，了解学生相关诉求。坚持“以人为本”，建立“学校-学院-导师-学生”四级管理服务架构，加强“学院-课程组-宿舍”三级网格化管理体制，切实将服务学生权益放在关键位置。在校生在导师指导、课堂教学、学科管理、学术研究、学校制度、学校图书馆等方面满意度均达到 90%以上。

（十一）就业发展

1. 本学位点人才需求与就业动态反馈机制建立情况

本学位点根据《浙江大学就业工作中长期发展规划纲要（2020 - 2030 年）》（党委发〔2019〕76 号）、《浙江大学关于进一步促进毕业生高质量就业的实

施意见》（党委发〔2021〕113号）、《浙江大学医学院关于进一步推进高质量充分就业的实施方案》（浙大医学院发〔2023〕10号）等文件及工作要求，切实落实“一把手”就业工程主题责任，建立以就业出口为导向的思政工作体系，院领导组织参与就业相关政策的制定，听取职能管理部门的汇报，关心学位点就业情况。拓展就业资源，建立毕业生职业生涯发展圈。院领导牵头“访企拓岗”，建立口腔医学专业重点就业单位清单，积极寻找就业重点战略合作伙伴，同时将就业工作作为导师育人的重点内容，将就业工作纳入社会服务、校地合作、校友工作中，不断拓展就业空间。学位点通过招聘宣传、定期座谈、专业服务案例等，收集汇总并进行数据分析，注重对就业数据的动态捕捉与结果应用，不断研判社会对学位点人才需求的真实情况。

2. 人才需求和就业状况报告发布情况

本学位点定期根据浙江大学就业信息系统统计研究生就业情况并及时发布就业状况，为下一步就业指导工作提供重要参考。

3. 用人单位意见反馈情况

本学位点密切关注毕业生去向及职业发展动向，通过邮件、电话、座谈等方式向用人单位了解毕业生情况。用人单位对本学位点培养的毕业生综合情况均表示非常满意，总体综合素质较高，学习主动性高，适应性强，业务能力突出，在单位能够承担重要岗位核心工作。

4. 毕业生发展质量调查情况

本学位点毕业生主要在医疗机构、高等院校、科研机构等从事口腔医学临床、科研、教学等相关工作，且在岗位上承担业务骨干工作。毕业生对个人职业发展均有良好的规划，对发展前景抱有积极态度，部分毕业生已在岗位上取得了一定的成绩，成为单位的核心团队力量。

四、社会服务

1. 科研成果转化工作稳步推进。依托省科技厅“安心屋”平台，与中国浙江网上技术市场3.0实现对接，成为全省首批“安心屋”平台使用单位。通过该平台，成功实现了职务科技成果“内控管理—转化审批—公开交易”全流程电子化

通道，大大缩短了成果转化周期。通过在“安心屋”内实现的医院职务科技成果转化不再纳入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考核，大大提高了成果转化积极性。同时本学位点积极推动职务科技成果赋权改革试点工作落地，并在赋权改革的路径模式、配套政策、服务体系等方面进行积极探索，并成功申报获批全省第二批职务科技成果赋权试点资格，目前已有一项成果拟赋予科研人员 10 年的长期使用权，科研人员在后续的创新创业中将可自主使用该成果。

2. 多院区特色发展彰显成效。“一体多翼”多院区发展模式更加成熟，湖滨院区提升改造工程加速推进，大运河院区正式投入使用，打造深植邻里的国内规模最大的口腔专科特色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以口腔预防为专科特色，开展家庭口腔医生服务签约，并挂牌拱墅区科普教育基地。医院综合服务能力和引领区域内口腔医疗卫生发展能力更加充实，新增重点专科建设新增国家临床重点专科建设项目 1 个（口腔黏膜病科），省级临床重点专科建设项目 1 个（口腔种植科）。做好亚运会服务保障工作，作为杭州亚运会贵宾医疗卫生保障后备定点医院，组建口腔保健专家队伍，服务了文莱代表团等一批亚运团队。

3. 共健共富社会服务见行见效。积极响应援疆、“山海提升”等号召，选派援疆干部、义诊团队、下沉专家，持续开展“义诊、下沉、援疆、解难”为民办实事系列活动，服务基层群众口腔健康需求，提高优质医疗资源可及性。响应山海工程号召，主动参与浙江省组团式帮扶嵊泗、景宁，已完成两地框架协议签署、细化协议拟定。成立浙江省牙颌面畸形联合诊治协进网，打造覆盖 2 省 8 地的三级专科疾病诊治网络和双向转诊体系，解决基层口腔正畸与颌面诊疗难点痛点。在武义开展关爱留守儿童口腔公益行动，显著降低武义县 3-5 岁儿童和 12 岁青少年患龋率。开展乡村振兴从“齿”无忧公益行，构建覆盖县城、山区的全民全生命周期口腔健康服务体系，已完成建档 8000 余人。落实抗美援朝老战士“口福行动”，开展上门服务 800 余次，为 54 位老英雄开展治疗，该行动获中华口腔医学会高度肯定。持续深化援疆工作，通过管理促提升，业务量较往年同期提升 50% 以上；开展儿童口腔综合预防项目，覆盖阿克苏地区的十余所中小学校，3 万余名学生；与温宿、乌什、柯坪等县级人民医院签署合作协议，开展讲课、疑难病例会诊讨论等 40 余次，覆盖医护 3000 多人。

五、其他

本年度学科核心竞争力稳健提升。统筹谋划学科发展，深入推进一流口腔医学建设目标，在全国第五轮学科评估中取得突破。学科整体实力和国内外影响力持续攀升，医院科技量值（STEM 值）连续三年上升，2022 年度位列全国第 7，再创新高；复旦排行榜口腔综合排名、口腔科专科声誉排名均位列全国第 9，进入全国一流方阵；在泰晤士高等教育发布的 2022 年度、2023 中国高校学科评级结果中，连续两年同北京大学等位列 A+。本年度新增国家级学术组织主委/副主委任职 2 人，国内外重要期刊主编 1 人。

六、存在的问题

1. 部分专业硕士论文提出的临床问题不够明确具体、临床研究不规范、创新性不足、课题设计科学性有待商榷、结果呈现不全等问题。

2. 个别导师对于学位论文质量把关不够、未对毕业生进行一对一指导或指导不充分，未能落实研究生培养第一责任人制度。“随大流”的心理使同行评审的效力减弱。

3. 盲审过程中有极少数专家对所评审论文领域并不熟悉，给出的意见不具体，对学生和导师来说参考意义不大。

七、建设改进计划

（一）优化制度促改革，提升学生盲审首次通过率

4. 进一步优化研究生招生选拔机制，严格实施研究生招生初审制度，加强对考生综合素质及未来发展潜力的考察；

5. 优化并做好研究生过程管理常规化工作事项。根据浙江大学及浙江大学医学院相关文件规定及政策，进一步做好开题报告、读书报告、中期考核、年度考核、学位申请及毕业论文答辩等相关事宜；

6. 严保学位论文管理，提高毕业标准，保证研究生培养质量出口，提升学生盲审通过率。

（二）建设高水平师资队伍，深化导师育人职责

1. 根据浙江大学及浙江大学医学院的相关文件规定，进一步完善导师遴选

标准，规范遴选程序。落实导师指导职责，建立健全导师问责制度，明确导师是“学生的第一责任人”；

2. 完善论文抽检制度，随机抽检开题报告书面材料，组织中期检查抽检报告会，将抽检结果作为各科室年度考核的重要指标；毕业论文送审前，进行学院/医院内的交叉盲审互评，以进一步加强论文质量监控；

3. 优化学位论文质量奖惩机制。对于出现学生论文质量不佳的导师在下一轮招生、导师资格审核和年度考核时予以处罚。

（三）营造追求高质量学位论文的文化氛围

1. 编制《浙江大学口腔医学院研究生学位论文编写规则》，明确研究生毕业产出标准及大论文架构，加强各附属医院同质化管理；

2. 健全科学道德与学风建设教育机制，将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工作纳入研究生培养计划。完善相关规章制度，构建学术不端行为防范体系，加大惩处力度；

3. 定期组织开设系统的科研培训、统计分析和论文写作指导课程。提高研究生的临床科研水平、统计分析和论文写作能力；定期评选口腔医学院优秀硕士学位论文，对学生和指导教师进行表彰，营造追求卓越的学术氛围。

附件：本学位授权点现行专硕培养方案

2023 级 105200 口腔医学硕士培养方案

所属院系	医学院		学位类别	专业学位	学制	3
最低总学分		18	公共学位课最低学分		5	
专业课最低学分		12	专业学位课最低学分		12	
培养目标及基本要求：						
（一）培养目标						
培养具有优良的医德医风，宽厚的基础医学知识，较强的口腔临床实践技能，拥有国际视野，有一定口腔临床科学研究能力和发展潜力的高层次口腔临床骨干人才和行业领导者。						
（二）基本要求						
1. 品德素质：热爱祖国、热爱人民，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人格素养和行为习惯。具有服务国家和人民的高度社会责任感、良好的职业道德和创业精神，投身国家急需和新兴战略领域，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贡献力量。						
2. 知识结构：适应科技进步和经济社会发展需要，掌握某一特定职业领域坚实的基础理论、宽广的专业知识与临床技能，达到中国医师协会发布的《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内容与标准(2022年版)》要求的临床工作水平。						
3. 基本能力：掌握科学研究的基本技巧和方法，能较熟练地阅读外文资料。具备开展实务研究、学术交流和及时了解某一特定职业领域最新技术发展动态的能力。能独立承担某一特定职业领域的专业技术或管理工作。						
培养方向：						
口腔医学						
读书(学术、实践)报告：						
在读期间应提交 4 篇以上读书（学术）报告，其中公开在专业类别/领域或院系的学术论坛做读书（学术）报告 1 次以上，或参加国际或全国会议作口头学术报告 1 次以上。考核时间：每学期期末。						
校企导师组指导：						
导师指导是保证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质量的重要保障。积极聘请行（企）业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						

专家担任校外导师，实行校内外双导师（导师组）共同指导，以校内导师指导为主，校外导师充分发挥职业优势进行联合指导。导师（导师组）负责指导研究生制订个人学习计划、组织专业实践报告和开题报告、指导专业实践和学位论文研究等。

专业实践环节：

临床能力训练按照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标准，以二级学科轮转为主，兼顾相关科室，累计轮转时间不少于 33 个月。研究生在上级医师的指导下，通过本阶段的临床能力训练，掌握本专业基本诊断、治疗技术，本学科常见病、多发病的病因、发病机理、临床表现、诊断和鉴别诊断、处理方法；学会门急诊处理、重危病人抢救、接待病人、病历书写、临床教学等技能；培养严谨的科学作风和高尚的医德。临床轮转要求在专科主治医师及以上职称带教老师的指导下，分管 5-8 张床位。

开题报告：

撰写《浙江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并在所属专业类别范围内公开报告。

（一）开题报告时间

入学后 1 学年内完成

（二）考核小组

硕士研究生开题报告需由导师及导师团队成员为主体组成考核小组（至少 3 名）进行评审。

（三）其他要求

经评审通过的《浙江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应上传至研究生教育管理信息系统，并以书面形式交各院系存档备案，时间为每年的 3 月份和 11 月份。

（1）开题报告未获通过者，应尽快修改完善开题报告，经导师确认同意后重新进行开题报告。

（2）开题报告通过者，经导师确认需变更学位论文课题研究者，应重新进行开题报告。（3）硕士研究生完成开题报告后，至少间隔 6 个月后，方能申请学位论文答辩。

中期考核(检查)：

（一）考核时间

学习满一年后，在第二学年 1 秋学期 11 月份前完成

（二）考核内容

对课程学习与读书报告完成情况、学位论文的开题与中期进展情况、科研成果等方面进行中期考核（检查）。

论文中期进展：

（一）考核时间

开题报告 1 年后，撰写《浙江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中期进展报告》，并公开进行学位论文中期进展报告。

（二）考核内容

学位论文研究主题、研究方法、研究内容及研究进展。

（三）考核小组

硕士研究生中期进展报告由导师及导师团队成员为主体组成考核小组（至少 3 名）进行评审。

（四）其他要求

通过中期进展报告的研究生应登录研究生教育管理信息系统填写完成“浙江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中期进展报告信息表”，下载并由导师签字确认后，并以书面形式交各院系存档备案。

预答辩(预审):

在所属专业学位类别范围内公开进行:

（一）申请时间

学位论文正式答辩前 2.5 个月左右提出预答辩申请，申请时需填写《浙江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预答辩申请表》，应在预答辩前 3 天公示预答辩人姓名、学位论文题目和答辩时间、地点，并及时将学位论文初稿送至预答辩专家。

（二）考核小组

由导师及导师团队成员为主体组成考核小组（至少 3 名）进行评审。

(三)其他要求

通过预答辩的研究生应登录研究生教育管理信息系统填写完成“浙江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预答辩申请表”下载并由导师签字确认后，并以书面形式交各院系存档备案，研究生申请学位论文正式送审前提交。预答辩不通过者，须根据考核小组提出的意见，针对课题研究工作及学位论文撰写中存在的问题，作出实质性的调整和改进，经导师确认同意后，再次提出学位论文预答辩申请。研究生通过学位论文预答辩后，方可申请学位论文正式送审评阅。

始毕业教育:

（一）始业教育

时间：第一学期（9 月至 12 月）

主要内容：理想信念教育、四史教育、科学道德和学术规范教育、校史校情（院史院情）教育、基础科研（学术）素能辅导、心理健康教育、安全教育、法律法规与形势政策教育、学习行为规

范教育和办事流程辅导等。

形式：辅导报告、专题讲座、座谈研讨、参观实践、资料自学等。

考核形式：

- 1、根据所在学科与培养单位安排，完成必修的始业教育活动；
- 2、与导师进行职业规划专题交流，并制定职业规划书，并在中期考核阶段结合职业规划书进行成长评估与改进。

（二）毕业教育

时间：毕业学年

主要内容：世情国情社情民情教育、爱校感恩教育、就业指导与引领、法制观念和安全防范教育、诚信廉洁教育等。

形式：辅导报告、专题讲座、座谈研讨、参观实践、资料自学等。

考核形式：根据所在学科与培养单位安排，完成必修的毕业教育活动，参加毕业仪式。

毕业和授予学位标准：

1. 修完必修课程且达到本专业培养方案最低课程学分要求。
2. 完成所有培养过程环节考核并达到相关要求。
3. 通过学位论文答辩。
4. 创新性成果要求。（详见《浙江大学医学院研究生学位申请实施细则（试行）》浙大医学院发〔2021〕24 号）

质量保证体系：

1. 《浙江大学医学院研究生学位申请实施细则（试行）》浙大医学院发〔2021〕24 号

备注：

平台课程							
必修/选修	课程性质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总学时	开课学期	备注
必修	公共选修课	0000999	公共素质类课程至少 1 门(具体课程详见清单, 个人学习计划制定时勿以具体课程替代)	1	16	春、夏、秋、冬	
必修	公共学位课	0420002	自然辩证法概论	1	24	春、夏、秋、冬	
必修	公共学位课	0500011	研究生英语应用能力提升	2	64	春、夏、秋、冬	
选修	公共选修课	0709001	基因组学	2	32	春、冬	在该指定范围内至少选修 1 门课程性质为“专业学位课”的课程
选修	专业学位课	0711018	现代分子生物学	2	32	秋	在该指定范围内至少选修 1 门课程性质为“专业学位课”的课程

选修	专业学位课	0711027	基因组学专题	2	32	春	在该指定范围内至少选修1门课程性质为“专业学位课”的课程
选修	专业学位课	0712041	生命科学研究前沿与进展	2	32	秋冬	在该指定范围内至少选修1门课程性质为“专业学位课”的课程
选修	专业学位课	0712047	细胞信号转导	2	32	春	在该指定范围内至少选修1门课程性质为“专业学位课”的课程
选修	专业学位课	0712050	细胞工程	2	32	夏	在该指定范围内至少选修1门课程性质为“专业学位课”的课程

选修	专业学位课	0712052	发育生物学	2	32	秋	在该指定范围内至少选修1门课程性质为“专业学位课”的课程
选修	专业学位课	0712053	动物行为学	2	32	冬	在该指定范围内至少选修1门课程性质为“专业学位课”的课程
选修	专业学位课	0712057	代谢组学	2	32	秋、冬	在该指定范围内至少选修1门课程性质为“专业学位课”的课程
选修	专业学位课	0712058	蛋白质组学 (全英文)	2	32	春	在该指定范围内至少选修1门课程性质为“专业学位课”的课程

选修	专业选修课	0713009	蛋白质组学	2	32	秋、冬	在该指定范围内至少选修1门课程性质为“专业学位课”的课程
选修	专业选修课	0713011	器官发生的细胞与分子机制	2	32	秋	在该指定范围内至少选修1门课程性质为“专业学位课”的课程
选修	专业学位课	0721006	神经生物学	2	32	秋	在该指定范围内至少选修1门课程性质为“专业学位课”的课程
选修	专业选修课	0723008	基因表达与信号转导	2	32	冬	在该指定范围内至少选修1门课程性质为“专业学位课”的课程

选修	专业学位课	0922006	材料结构与性能	2	32	冬	在该指定范围内至少选修 1 门课程性质为“专业学位课”的课程
必修	专业学位课	1802001	研究生论文写作指导	1	16	秋、冬	
必修	专业学位课	1822016	临床科研设计与循证医学	2	32	秋、冬	
必修	专业学位课	1822026	实用临床基础	2	32	秋、冬	
选修	专业选修课	1913048	纳米给药系统	2	32	秋	在该指定范围内至少选修 1 门课程性质为“专业学位课”的课程
选修	专业选修课	1913064	功能性纳米医药材料	2	32	春	在该指定范围内至少选修 1 门课程性质为“专业学位课”的课程

选修	专业选修课	1913071	结构生物学	2	32	秋	在该指定范围内至少选修1门课程性质为“专业学位课”的课程
选修	专业选修课	1923080	化学生物学与药物研发	2	32	夏	在该指定范围内至少选修1门课程性质为“专业学位课”的课程
选修	专业学位课	2611001	材料科学研究选讲	2	32	夏	在该指定范围内至少选修1门课程性质为“专业学位课”的课程
选修	专业选修课	2621003	生物材料与表面生物效应	2	32	秋	在该指定范围内至少选修1门课程性质为“专业学位课”的课程

选修	专业选修课	2623001	多孔及介孔材料	2	32	秋	在该指定范围内至少选修 1 门课程性质为“专业学位课”的课程
选修	专业学位课	2623006	功能材料化学	2	32	秋	在该指定范围内至少选修 1 门课程性质为“专业学位课”的课程
必修	公共学位课	3320002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	2	32	春、夏、秋、冬	
方向课程							
口腔医学							
研究内容： 口腔医学学科领域相关内容							
必修/选修	课程性质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总学时	开课学期	备注
选修	专业学位课	1811056	高级口腔病理学	2	32	秋	指定选修课，至少选修 2 学分

选修	专业学位课	1821037	现代口腔医学数字化应用与未来	1	16	冬	指定选修课, 至少选修 2 学分
选修	专业学位课	1821039	口腔种植学	2	32	春、秋	指定选修课, 至少选修 2 学分
必修	专业学位课	1821040	现代口腔医学	3	48	秋、冬	
选修	专业学位课	1821080	现代儿童口腔医学	1	16	秋	指定选修课, 至少选修 2 学分
选修	专业学位课	1821081	现代案析口腔黏膜病学	1	16	冬	指定选修课, 至少选修 2 学分
选修	专业学位课	1821082	现代临床牙合学	1	16	夏	指定选修课, 至少选修 2 学分
选修	专业学位课	1821083	现代牙体牙髓病学	1	16	冬	指定选修课, 至少选修 2 学分
选修	专业学位课	1821085	现代牙周病学	1	16	春	指定选修课, 至少选修 2 学分
选修	专业学位课	1821086	现代口腔公共卫生学	1	16	春	指定选修课, 至少选修 2 学分
选修	专业学位课	1821087	现代口腔正畸学	1	16	秋	指定选修课, 至少选修 2 学分

